#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英語學系

#### 碩士班新生入學分組原則

106.10.18 系務會議討論通過

- 一、為有效使用本系碩士班招生員額,特訂定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英語學系碩士班新生入學分組原則」(以下簡稱本原則)。
- 二、本原則所稱碩士班新生,係指經由本校碩士班一般招生考試入學之新生, 不含推薦甄選入學之新生。
- 三、本系碩士班課程修課分為甲組(主修語言學與英語教學)及乙組(主修英美文學)。甲、乙兩組名額以 2:1 之比例為原則,乘算當年度之招生(含推甄)總額為分配方式。
- 四、正取生於辦理(含委託)報到時,須填寫「分組志願序調查表」,並於當場繳交回收,本系將依據考生之錄取名次及分組志願序來分配組別。
- 五、正(備)取生錄取第 1 志願序之組別後,即不可再更動,分組結果公布於本 系網站 (https://english.ncue.edu.tw),不另行通知。
- 六、遞補備取生時所產生之分組缺額,一律依據考生錄取名次決定優先遞補次 序。備取生報到時,依各組缺額當場決定組別。
- 七、本原則經系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公布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

#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英語學系

### 碩士班一般考試入學新生分組志願序調查表

碩士班招生名額: 17 名(甲組 12 名/乙組 5 名)

招生管道\組別	甲組 12 名	乙組5名
推薦甄試已錄取人數	7	1
一般考試分組錄取人數	5	4

入學年度	錄取生 姓名	組別	志願序
114		甲組 (語言學與英語教學)	
114		乙組 (英美文學)	

錄取生簽名:	年	月	日
--------	---	---	---

#### 填表說明:

- 1. 本表格請於報到當日繳交(推甄入學之新生免填)。
- 2. 如為委託報到者代填,請務必與錄取生本人確認。
- 3. 請依照欲選讀組別之優先順序,於志願序欄位分別填寫1及2。
- 4. 錄取第1志願序之組別後,即不可再更動。
- 5. 遞補備取生時所產生之分組缺額,一律依據考生錄取名次決定優先遞補次序。